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中西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南中西民字第1090401780D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

主旨：公告祭祀公業鄭姓宗祠變動前後之派下現員名冊、派下全員系統表及不動產清冊，徵求異議。

依據：

- 一、依據祭祀公業條例第18條。
- 二、祭祀公業鄭姓宗祠申請人鄭昭明109年6月15日申請書及附件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公告係依申請人之申請代為公告，內容如有不實情事，概由申請人負責。
- 二、茲將本公告文及祭祀公業鄭姓宗祠變動前後之派下現員名冊、派下全員系統表及不動產清冊張貼於本所、本區永華里辦公處公告欄、祭祀公業鄭姓宗祠祀奉所在地門首或公告欄，並於臺南市政府及本所電腦網站刊登公告文30日。
- 三、公告期間：109年7月1日起至109年8月1日止。
- 四、利害關係人對於是項公告資料，如認有錯誤或遺漏，應於公告期間內，以書面向本所提出異議，公告期滿後由本所將異議書轉知申請人自收受之日起30日內申復。
- 五、公告期滿後如無人提出異議，或異議人收受申復書之次日起30日內，未向本所提出法院受理訴訟之證明者，則由本所發給祭祀公業派下全員證明書。嗣後如有任何枝節發生，本所概不負責。

裝

訂

線